



EXTRAWELL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LIMITED

精優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58)

**進一步延後公佈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及
寄發二零零八年年報**

謹此提述精優藥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就有關公佈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年度業績而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八日刊發的公佈（「該公佈」）。本公佈所用詞彙及釋義將與該公佈所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第13.46(2)及13.49(1)條，本公司須於財政年度結算日後四個月的該日（即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之前，公佈本公司根據其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有關財務報表已經核數師審核同意）編製而成的年度業績（「年度業績」），並寄發其年報（「年報」），年報當中載有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核數師報告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會欲知會股東，由於本公司仍然在向本公司核數師提供有關本集團的其他資料及文件，以供核數師對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內的撥備及／或披露的要求和程度進行審核及評估。因此，核數師未能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之前最終確定其審核結果並就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本公司亦因此將會進一步延後公佈其年度業績及寄發其年報。

董事會將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公佈其年度業績及寄發其年報，並在任何情況下會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三十一日前作出。

本公司建議其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精優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毛裕民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名單為：

執行董事：
毛裕民博士
何晉昊先生
何汝陵先生
李強先生
謝毅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
方林虎先生
薛京倫先生
金松女士

香港，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 僅供識別